

龙海市实验小学新校区6#教学楼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龙海市实验小学新校区6#教学楼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漳州市龙海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龙发改[2020]190号、龙发改[2020]228号、龙发改[2022]104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漳州市龙海区实验小学、漳州市龙投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及业主多渠道筹措(资金来源),招标人为漳州市龙海区实验小学,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米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工程建设地点:龙海区榜山镇榜山村(龙海区实验小学校园内)。
- 2.2工程建设规模:实验小学总规划用地33029.6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26643.71平方米,其中6#教学楼占地面积556.70平方米,建筑面积2750.0平方米;教学楼地上五层,现浇框架结构,桩承台基础,本项目主要房屋建筑工程属于一般公共建筑,等级为三级
- 2.3招标范围和內容: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招标人提供的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所内容)、设备采购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投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控制、节能管理和合同、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等內容的全过程监理
- 2.4建筑安装工程费:暂按¥12788770.36元(含暂列金¥600000元)。
- 2.5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 2.5.1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将《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及闽价服[2013]260号规定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率按1.96%,本项目固定费率加风险包干,监理费按实结算,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后的建安结算审核总价乘以中标监理费率为1.96%计取;保修期监理服务收费已含在监理报价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招标时监理服务费暂按¥250192.74元。
- 2.5.2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
- 2.6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48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 2.7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 3.1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3.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丙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资质。
- 3.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房屋建筑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 3.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5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fjls.gov.cn:98/zixypjweb2/gcil>。
- 3.6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
- 3.7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 3.8其他资格要求:①根据《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闽建许〔2021〕7号)我省各级资质审批部门审批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类别的企业资质证书,按照省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闽建许〔2020〕2号)规定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的,以及有效期至2022年内届满的,其有效期统一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②福建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信息登记系统”自行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须提供系统截图);③投标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自2019年8月~2022年8月)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④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丙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资质,注册人员专业和数量应满足本招标项目所对应的“监理资质”标准要求,并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本项目所需资质类别等级对应的资质标准注册人员的网页截图。若注册人员不满足相应“监理资质”标准要求的投标人,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⑤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 3.9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3.10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08月31日00:00:00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www.zzgcyjzx.com>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6.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 6.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09月19日08:30:00。
- 6.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
- 6.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采用电子保函或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3.4.1。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j.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www.zzgcyjzx.com/>)网站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市龙海区实验小学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石码街道解放西路198号,邮编:363199
电子邮箱:/
电话:13774753543,传真:/
联系人:郭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米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新浦东路22号明发商业广场2幢3单元2110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mt2070916@126.com

电话：0596-2182266，传真：0596-2182266

联系人：小李、小林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www.zzgcjyzx.com>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市龙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公园西路82号

联系电话：0596-6527390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龙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石码镇紫巖路9号（龙海区行政服务中心东侧）荣昌公馆写字楼11楼

联系电话：0596-6535066